

附件 4

2020 年度
四川省广汉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 年 10 月 19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机构设置	10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四部分 附件	31
附件 1	31
附件 2	40
第五部分 附表	6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5
二、收入决算表	65
三、支出决算表	6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65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5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5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5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5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德阳市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制度。编制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改革方案，制定相关政策措施、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人力资源市场的综合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建立全市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发展规划、促进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就业援助制度，并负责指导、监督和管理。

4、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办法和全国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贯彻落实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参与建立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制定相关制度、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督促企业参加工伤保险。

5、负责就业、失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

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失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负责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建立完善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组织机构，承办全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方面的行政管理事务，负责管辖范围内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仲裁、调解工作。负责劳动关系行政管理工作，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贯彻落实劳动关系政策，贯彻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贯彻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依法督促用人单位在劳动用工、合同签订与履约时，载明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等条款。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7、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综合管理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贯彻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全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综合管理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推荐及管理工作，牵头专家下基层管理服务，贯彻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和留学人员的相关政策。组织拟订全市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指导全市技工学校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贯彻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体系。

8、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人才

管理工作。将安全生产责任履行情况作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惩、考核的重要内容。

9、组织实施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政府表彰奖励工作，承担评比达标表彰等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

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和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并推动相关政策的贯彻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负责将安全生产纳入农民工技能培训内容。

12、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内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13、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4、按照本部门权责清单履行相关职责。

15、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6、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职业资格目

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17、与市行政审批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划转事项的行政审批工作，市人社局负责划转到市行政审批局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疫情防控工作有序开展。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全面动员部署安排，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其余班子成员为副组长的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按照中央、省、德阳市、广汉市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确定工作方案，合理安排疫情防控与日常工作，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强化摸底排查，全体干部职工按疫情防控要求实行春节外出备案制度和与疫区人员接触备案制度。**二是**多渠道正面宣传疫情信息。通过新浪微博、人社公众号等平台及时转发国家卫健委、人民日报等权威疫情信息，强化正面宣传。同时，要求全体人社干部不信谣、不传谣，及时通过微博、微信转发官方消息，扩大正面舆论宣传力度。**三是**协助建立第三医学观察点。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我局接到市疫情防控指挥部下达任务，火速行动，及时主动抽派 1 名党组成员和 4 名党员干部，牵头负责我市第三集中医学观察区规划管理运营工作，仅仅用 5 天时间便完成了该点运营启动所需的功能分区、内外标识标牌、监控安防等硬件准备工作，具备启用条件。

2. 就业创业环境不断优化。

首先，集中力量稳企业保存量。一是落实政策助力企业稳岗扩岗，为 874 户企业兑现稳岗返还（含困难企业稳岗返还）资金 6870.31 万元、稳岗 3.9 万余人；将“以工代训”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纳入补贴范围，拨付“以工代训”补贴 335.88 万元、一次性就业补贴 13.4 万元。二是精准服务解决企业用工短缺，构建重点企业、重大项目 24 小时用工调度机制，解决京东、依科制药等企业用工短缺 1960 人。

其次，技能提升育人才提质量。一是拓展职业技能培训新项目，开展“中医保健康复师”“物流服务师”“自动消防系统操作”等 9 个培训新项目，灵活开展项目制培训 1300 余人，力促人岗相适、充分就业。二是实施职业技能培训新方式，开启“企业新型学徒制”，组织新川航空、凌峰航空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培训工种涵盖航空仪表装配工、钳工和车工等紧缺工种，培训 410 人；搭建“云端课堂”，组织中小微企业在停工期间开展线上培训 255 人次。

第三，优化服务扩渠道拓岗位。一是着力搭建优质服务平台。加强成德同城化建设，与青白江区、新都区联合开展“成德眉资”人力资源区域协作招聘会，共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 11 场，促进了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组织开展春风行动、共同抗疫助力复工、农民工就业服务、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助残日等主题招聘活动，做到了“月月有主题，周周有招聘，天天有信息”就业服务格局，全年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总计 119 场，向 5368 户次企业提供招聘服务，为求

职者提供招聘岗位累计 8.46 万个，促进 1.26 万人次实现就业和流动。**二是**着力支持创业带动就业。落实促进返乡下乡创业二十四条等政策，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3048 万元，发放创业补贴等 81 万元，扶持个人创业 180 余人、扶持小微企业 6 家，带动就业 270 余人。推荐我市返乡入乡创业项目参加全省返乡入乡创业项目广州站推介会。**三是**着力夯实基地吸纳就业。新认定就业援助基地 4 个，推荐我市 3 个就业扶贫基地升级为德阳市级就业扶贫基地，鼓励就业援助基地吸纳就业援助对象 159 人、就业扶贫基地吸纳贫困劳动力 168 人。

第四，聚焦重点强保障惠民生。**一是**促进农民工就业。组建 11 个工作组为 8.1 万名农民工提供免费健康服务，开行 9 趟外出务工返岗直通车，实现农民工安全及时返岗。启动“百日服务攻坚、千万岗位推送”农民工就业服务活动，精准服务农民工就业创业。**二是**促进大学生就业。健全规范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四级”就业见习基地，新增见习岗位 300 余个，拨付见习补贴 86.53 万元，为 2046 名困难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 307.14 万元。**三是**促进困难群体就业。促进 6481 名贫困人员外出务工，支持 102 名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开发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 316 人、贫困劳动力 1209 人，发放岗位补贴（助）1466.3 万元、社会保险补贴 380.13 万元。**四是**开展就业扶贫。向金阳县提供广汉招聘信息 12 期，累计岗位 1.79 万个，助力金阳县全面实现脱贫。**五是**启动失业补助金发放工作。做好失业金、

失业补助金的发放，发放失业金 2207.45 万元，代缴医保费 469.09 万元，惠及失业人员 2701 人；发放失业补助金 4911.43 万元，惠及失业人员 11932 人。

3. 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升。

一是落实社保免减缓政策，减轻企业负担。2020 年 2-12 月，中小微企业和以单位方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养老、失业、工伤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免征 32480.63 万元；2-6 月，大型企业及其他民办非企业、其他组织等养老、失业、工伤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减征 1324.86 万元。二是启动机保“中人”待遇重算，分批兑现待遇。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第一批退休“中人”（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退休）共计 306 人，其中 305 人已于 2020 年 10 月和 12 月分批兑现了养老保险待遇，1 人因退休后降低退休补贴未进行重算。第二批退休“中人”（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退休）共计 533 人，其中 532 人养老保险待遇已于 12 月 19 日完成重算，预计 2021 年 1 月 10 日前兑现，1 人因被判刑未进行重算。三是推进省厅“一号工程”建设，切实便民利民。一是加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2020 年实现人社便民服务网点镇村全覆盖，现 12 个镇（街道）已全部配置自助查询打印一体机，120 个村（社区）已全部配置人社便民服务终端，初步形成了实体大厅、网上经办大厅、自助服务终端、移动服务终端“四位一体”协同发展新格局。二是全面推广社会保障卡。已将 8.2 万名退休职工养老金发放账户变更为社保卡发放，使用覆盖率达 80%。三是养老金资格认证下延至乡镇、

社区。开展上门服务、人脸识别等多渠道认证方式，极大地方便了退休人员，全年累计认证 9.2 万人。**四是**积极开展各项慰问活动。春节慰问困难企业退休人员 405 人、生日祝贺 5813 人、住院探望 43 人、丧事慰问 66 人、一对一帮扶 13 人，全年累计使用社会化管理服务专项资金 76 万元。**四是**加大基金监管力度，维护资金安全。**一是**建立企业欠费三级预警机制，对参保企业进行全面清理，对清理出的 797 户欠费企业建立台账实施动态管理，累计欠费 10707 万元，因疫情原因催缴清欠工作暂未开展；追回冒领、重领城乡居民养老金 20.18 万元，涉及 341 人。**二是**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网络监督系统的运用，积极推动社会保险基金的非现场监督工作；针对 A 级风险点岗位、特殊经办业务，制定 2020 年广汉市社保基金常态化监督措施责任表，并按季度开展监督检查。

4. 人事人才服务不断增强。

一是着力为企业纾难解困。开展专家服务团助力装备制造智力行暨专家服务团回头帮“创梦天府”创业指导活动，举办座谈会 10 场次，讨论项目 7 个，开展现场示范指导 20 余次，提出可行性意见建议 30 余条。专家团通过对口指导、技术培训等形式，进一步提升了基层专业人才的专业水平和创新创业能力，大力提升了广汉市企业科研实力 and 创新能力。**二是**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尤其是加大基层教育、卫生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力度，2020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总计 337 名，其中教育系统聘用 194 名，卫生系统聘用 104 名，其

他事业单位招聘 39 名。我市新招募“三支一扶”志愿者 7 名，其中扶贫 6 名、支医 1 名，本科 6 名、专科 1 名。三是持续提升高层次人才服务。2020 年四川科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核工业二八〇研究所被授予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获得省专项资金 40 万元。推荐王本志同志参加第十三批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选拔，推荐李宏、王敏同志参加第十三批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后备人选选拔，推荐邓琳、张兆红、曾盛芝、肖昌华、王淑章、顾立东六位同志参加 2020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

5. 劳动关系更加和谐。

一是抓好根治欠薪工作，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开展建设领域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协同在建项目主管部门对 35 个在建项目全面落实“六个百分百”目标；开展各类专项检查 6 次，检查用人单位 210 家（含建设项目）；受理各类举报投诉案件 504 件（建筑 59 件、一般投诉 122 件，信访案件 323 件），督促发放 842 人工资待遇 1058.24 万元；加强与公检法部门的协作配合，成功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 2 件，行政处理案件 1 件，准备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件 2 件。二是互联网+调解仲裁，化解疫情期间劳动维权难题。在省内率先开展“互联网+调解仲裁”工作模式，通过“网上办”、“不见面”的无接触工作模式，有力保障了疫情期间调解仲裁工作“不掉线”、为民服务“不断线”，实现了疫情防控和案件审理两不误。全程网上审理、网上调解、远程办理。截至目前，累计网络审查仲裁申请书 77 份，通过劳动人事争

议邮政专递形式邮寄送达法律文书 51 份，为 21 件案件的 31 名劳动者通过“互联网仲裁”方式挽回经济损失 155 万余元。

6. 党风廉政建设更加有力。

一是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人社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组织全体干部职工签订《廉政承诺书》82 份。严格履行党员干部出国（境）审批、干部操办婚丧喜庆、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均未出现任何违规违纪行为。二是不断推进源头防控。认真落实“三重一大”决策纪实制度，全年累计研究讨论决定事项共计 56 件。重新梳理 A 级廉政风险点 33 项，进一步完善个人责任清单、业务流程和防控措施。组织观看《越界》等警示教育片 5 次，专题通报违纪违法案件 5 次，对 16 名轮岗干部、7 名新任中层干部开展了集体任前廉政谈话。

二、机构设置

1. 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 8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规划财务与基金监督股、就业创业指导股、社会保险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专业技术人员与职业技能管理股、劳动保障监察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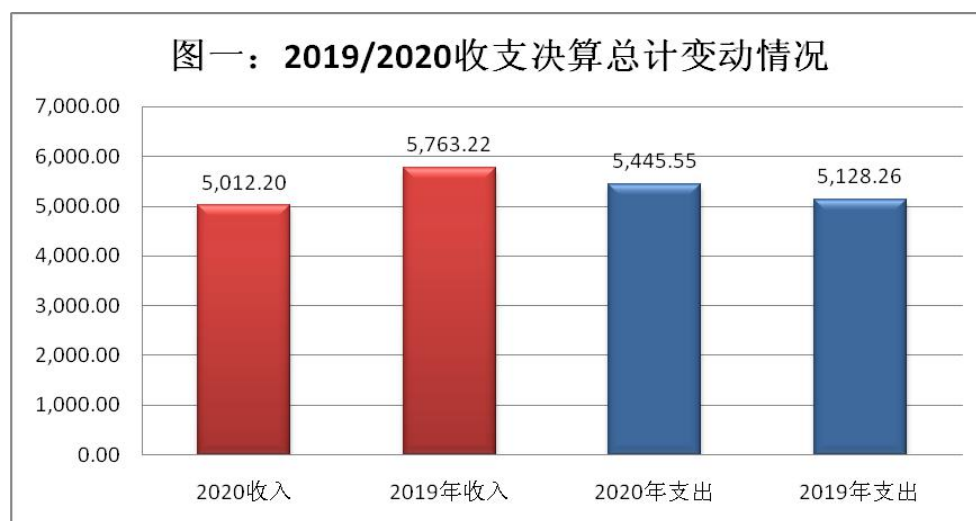
2. 广汉市人社局下属二级单位 7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个，其他事业单位 5 个。广汉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广汉市就业服务管理局、广汉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局、下属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广汉市劳

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院、广汉市人事档案馆、广汉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广汉市人力资源信息网络中心为其下属社保经办机构 and 事业单位，所有下属机构的部门预算、决算均未单列，合并纳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统筹。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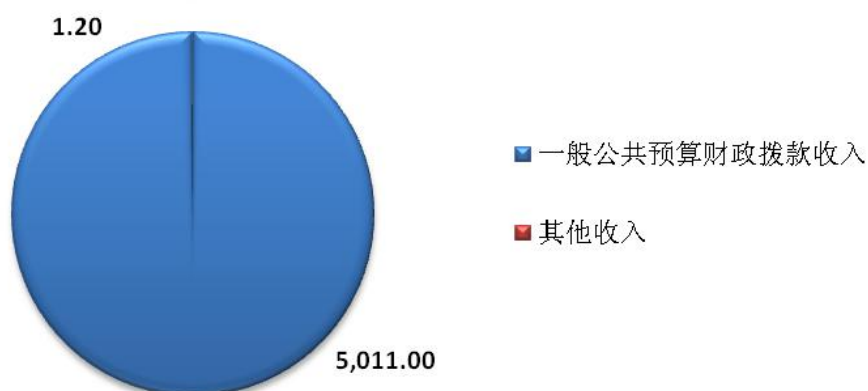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5012.2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751.02 万元，下降 13.02%，主要变动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福利标准发放、五险一金按规定缴纳和单位日常运转开支厉行节约，二是就业创业补助资金较上年减少 259.82 万元，导致当年总收入较上年减少；2021 年度支出支总计 5445.55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增加 317.29 万元，增长 6.19%，主要变动原因是总支出增加的原因为 2020 年消化了 2019 年就业创业补助资金财政应返还额度，导致当年总支出较上年增加。相关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见图 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501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11 万元，占 99.8%；其他收入 1.2 万元，占 0.2%。收入决算结构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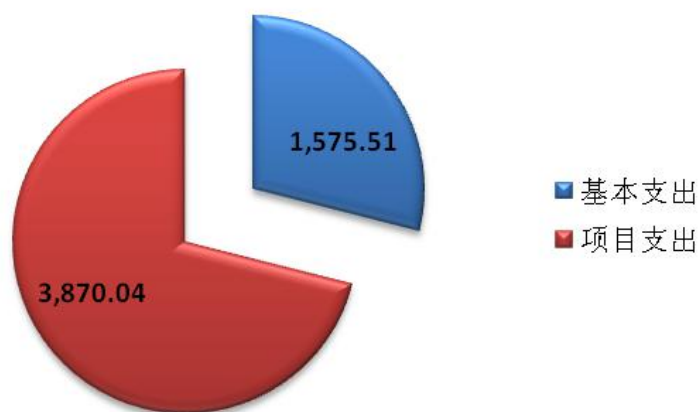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5445.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5.51 万元，占 28.93%；项目支出 3870.04 万元，占 71.07%。支出决算结构图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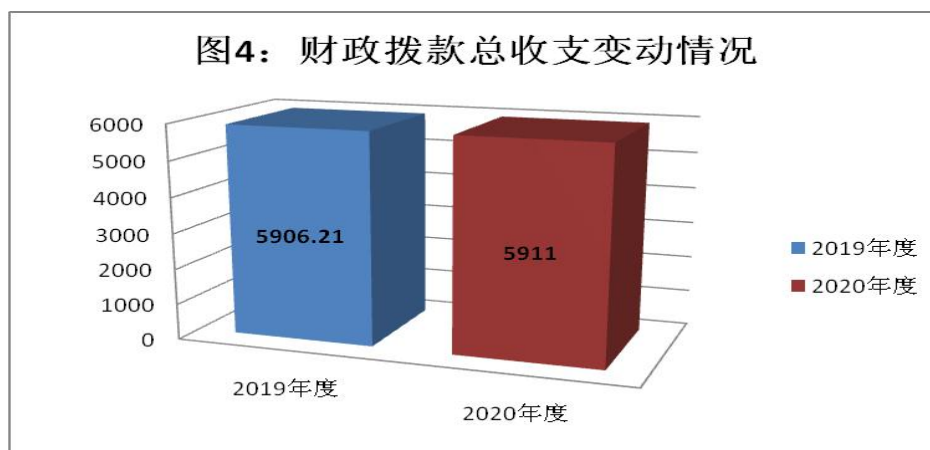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911 万元。与 2019 年收支总计 5906.21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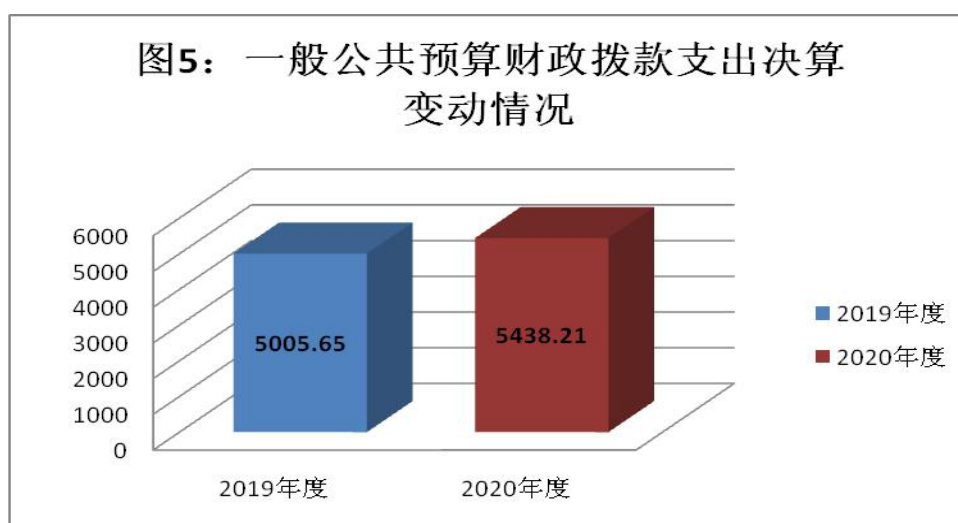
万元，增长 0.08%，与去年基本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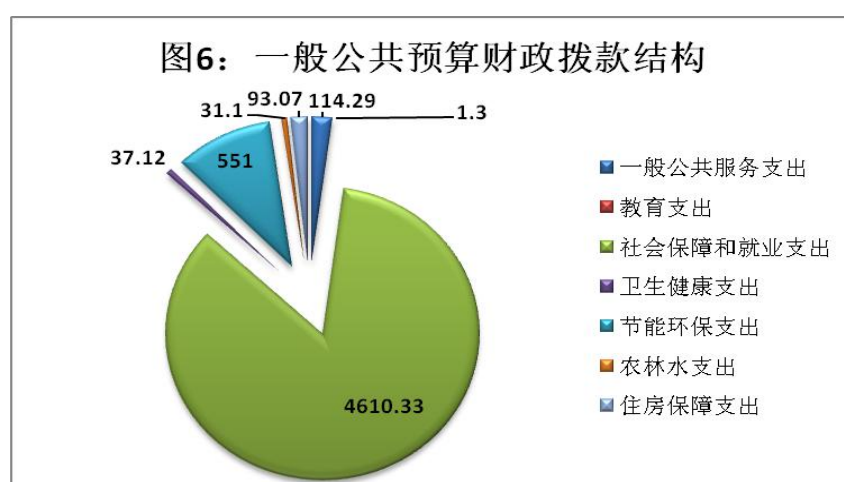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38.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 5445.55 万元的 99.87%。与 2019 年 5005.65 万元相比，增加 432.56 万元，增长 8.64%。主要变动原因是在人员开支及单位日常运转支出减少的情况下，2020 年消化了 2019 年就业创业补助资金财政应返还额度，2020 年全年就业创业补助资金支出较上年增加约 547.7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38.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29 万元，占 2.1%；教育支出 1.3 万元，占 0.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0.33 万元，占 84.78%；卫生健康支出 37.12 万元，占 0.69%；节能环保支出 551 万元，占 10.13%；农林水支出 31.1 万元，占 0.57%；住房保障支出 93.07 万元，占 1.7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见图 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438.21 万元，完成预算 9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人力资源事务-其他人力资源事务(2011099):2020 年决算数为 114.29 万元,完成预算 93.6%,与预算基本持平。该项支出主要是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 教育-职业教育-中专教育(2050302):2020 年决算数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运行（2080101）：2020 年决算数为 1253.91 万元，完成预算 92.6%，涉及工作跨年开展及部分支出跨年结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80102）：2020 年决算数 6.92 万，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业务管理（2080104）：2020 算数为 9.57，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社会保险经办机构（2080109）：2020 年决算数为 123.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2080199）：2020 年决算数为 109.68 万元，完成预算 83.89%，当年拨入 111.78 元，年初结转结余 18.95 万元，当年支出 109.68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21.05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其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2020 年决算数为 59.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020 年决算数为 82.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2020 年决算数为 41.39 万

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99）：2020 年决算数为 208.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就业补助-其他就业补助支出（2080799）：2020 年决算数为 2714.13 万元，完成预算 91.43%，涉及工作跨年开展及部分支出（12 月的部分补贴项目）跨年结算。

4.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2020 年决算数为 23.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2020 年决算数为 13.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节能环保支出-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其他节能环保支出（2119901）：2020 年决算数为 5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农林水支出-扶贫-社会发展（2130506）：2020 年决算数为 31.1 万元，完成预算 95.99%。

7.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210201）：2020 年决算数为 93.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68.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92.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90.76 万元、津贴补贴 123.14 万元、奖金 391.72 万元、绩效工资

100.7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7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1.3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1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万元、住房公积金 93.0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82 元、抚恤金 15.78 万元、生活补助 6.44 万元、奖励金 0.1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9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276.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7.07 万元、水费 0.17 万元、电费 1.83 万元、邮电费 13.72 万元、物业管理费 0.63 万元、差旅费 4.44 万元、租赁费 0.06 万元、培训费 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6 万元、专用材料费 0.1 万元、劳务费 41.23 万元、工会经费 18.69 万元、其他交通费 42.3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3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25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2 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汉市人社局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6 万元，完成预算 14.6%，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 0 万元，原因为 2016 年公车改革后，所有公车由国资统一管理安排，单位根据国资文件对公车进行核减，在实际账务处理中按照上级财政要求，将发生的相关车辆运行维护费在“其他交通费用”中列支，因此决算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而每年财政根据公车改革时单位保留的 2 辆公车安排预算 6 万元，另单位因实际需要租车

1 辆，实际 2020 年该 3 辆公车的汽油、保险等方面的运行维护费为 3.75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46 万元，完成预算 32.56%，原因为贯彻《中央八项规定》，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执行接待规定，降低开支标准；公务接待比 2019 年 3.41 万减少 1.95 万元，原因为 2019 年跨年结算了部分 2018 年的公务接待费用，故 2019 年公务接待费用含有 2018 年的数据。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46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原因为 2016 年公车改革后，所有公车由国资统一管理安排，单位根据国资文件对公车进行核减，在实际账务处理中按照上级财政要求，将发生的相关车辆运行维护费在“其他交通费用”中列支，因此决算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而每年财政根据公车改革时单位保留的 2 辆公车安排预算 6 万元，另单位因实际需要租车 1 辆，实际 2020 年该 3 辆公车的汽油、保险等方面的运行维护费为 3.75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46 万元，完成预算 14.6%。公务接待比 2019 年 3.41 万减少 1.95 万元，因为 2019 年跨年结算了部分 2018 年的公务接待费用，故 2019 年公务接待费用含有 2018 年的数据。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46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主管部门、市外相关部门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3 批次，13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陪同人员 40 人次，共计支出 1.46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 276.09 万元，与上年度 561.81 万元对比减少 285.72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50.86%，原因：一是本年度厉行节约，实际相关机关运行经费减少；二是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规范单位账务处理，将原来临聘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从“劳务费”中调整到“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列支；三是规范财政性资金管理，将项目非专审资金实行项目化管理，导致原在基本支出列支的开支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广汉市人社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0.3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1.03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9.3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0.3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相关情况见下表。。

序号	采购名称	类型	采购计划金额 (万元)	实际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类型	采购方式
1	复印纸采购	货物	3	3	集中采购代理机构	协议供货
2	社保业务档案及服务器	货物	10	9.565	集中采购代理机构	协议供货
3	就业 V2.0 系统设备采购	货物	93.15	92.648	集中采购代理机构	公开招标
4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辅助性工作服务采购	服务	30	29.52	社会代理机构	竞争性磋商
5	2020-2021 创新创业活动服务费	服务	50	49.8	社会代理机构	竞争性磋商
6	农民工服务大厅排号系统	货物	16	15.826	集中采购代理机构	询价
合计			202.15	200.359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单位的所有专审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并编制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所有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本部门还组织对“三支一扶”、“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就业创业补助资金”3个百万级以上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三个项目均基本完成了年

初设定目标，资金的申报使用合法合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20 年，广汉市人社局总体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无不良记录及违规违纪行为，预算支出和决算支出情况相符；整体支出 5445.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5.52 万元，项目支出 3870.03 万元，做好了就业促进、脱贫攻坚、社会保险、人事人才、劳动维权、构建群众满意的人社公共服务体系、党风廉政等工作，保障人社发展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提高服务质量和公众满意度。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三支一扶”“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等 3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22.1 万元，执行数 114.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1%，年末结转结余 7.81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一是缓解高校毕业生就业压力，增加扎根基层、服务人民、报效祖国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二是为基层工作建设注入新鲜血液；三是有利于培养一批既有科学文化知识、又有基层工作经验和强留社会责任感的优秀青年人才队伍。发现的主要问题：“三支一扶”大学生服务期满去向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这种形势，应加强“三支一扶”就业培训，开阔就业意识、增强就业技能、拓宽就业去向。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项目			
预算单位		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21.1	执行数：	114.29	
	其中-财政拨款：	1	其中-财政拨款：	114.29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按月足额发放“三支一扶”大学生工作生活补贴，按时交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规范使用专项资金。解决就业，充实基层队伍。			保障相关人员工资福利，为我市基层教育、农业、卫生补充了新鲜血液，充实基层队伍，为基层各项事业发展做出了贡献。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计划招募人数、补贴人员数量、补贴发放月数及准确率	计划招募岗位 7 个， ≤20 人，按月发放 12 个月， 准确率 100%	截止 2020 年底，我市“三支一扶”大学生新招募“三支一扶”大学生共计 7 人；全年按时发放三支一扶生活补贴，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并按社保局统一要求，调整缴费工资标准；办理离职 14 人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及社保公积金缴纳准确率	100%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效性	按月及时发放生活补助，按月缴纳社保和公积金	按月及时发放生活补助，按月缴纳社保和公积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三支一扶项目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为我市基层教育、农业、卫生补充新鲜血液，充实基层队伍	基本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满意度	≥85%	基本完成

(2)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当年实际安排资金105.5元（其中市德阳市级安排4万元），上年结余6.36万元，当年实际共支付111.86万元，执行率100.00%，消化了上年结转结余6.36万元，2020年无结转结

余。通过项目实施，推动我市每年的企业离退休人员资格认证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杜绝了冒领养老金的现象。为我市80岁以上退休人员送上生日的祝福；对我市生病住院退休人员进行慰问，为我市困难退休人员送上了慰问品及慰问金，为我市空巢老人建立了一对一帮扶。为了丰富退休人员的文体生活，每年组织乡镇、社区开展丰富的文体活动；因疫情原因，2020年未组织相关现场活动。**存在问题：**人员力量薄弱、基层平台硬件设施与社区工作量不相适应、社会化管理经费严重不足、文体活动开展形式单一。**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财政保障工作经费、加强队伍建设、丰富文化活动开展形式。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预算单位		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05.5	执行数：	111.86	
	其中-财政拨款：	105.5	其中-财政拨款：	105.5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6.36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进一步保障离退休人员晚年生活和提高生活质量的重要举措，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通过项目实施，推动我市每年的企业离退休人员资格认证工作顺利有序开展，举办退管活动、丰富退休人员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1. 退休职工养老金资格认证人次； 2. 开展生日慰问、生病住院慰问、“一对一”帮扶等涉及人次 3. 退管活动 4. 重阳节举办大型文体活动场数	1. 10 万人次 2. 8000 人次 3. 20 余次 4. 1 场	企保为 10 万余人发放养老金近 20 亿元，社会化发放率 100%；生日祝贺 8235 人、住院探望 51 人、丧事慰问 39 人；因疫情原因，未开展退管活动

项目完成 指标	时效指标	退管工作宣传、活动计划按期 完成	是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影响力	广大退休人员积极参 与，受到一致好评	完成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完成

(3)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2020 年该项目财政实际安排资金 2266.58 万元，上年结余 701.85 万元，当年就业创业补助资金按照每季度分九批申报实际共支付 2714.1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为 254.31 万元。通过落实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等补助政策，努力实现就业局势基本稳定。2020 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 6184 人，完成 123%，失业人员再就业 1905 人，完成 158%，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668 人，完成 148%，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49% 以内。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16383 人次，支出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 1052.24 万元，分别完成德阳市下达任务数的 262.36%，103.92%；完成省定民生实事任务资金数的 162.7%。**存在的问题：**四川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管理信息系统 2.0 不够完善；部分用人单位对技能人才重视程度不高，城乡劳动者参训积极性不高职工多样化的培训需求难以满足；部分资金拨付不及时，特别是职业培训补贴，影响培训机构积极性；资金使用进度不均衡，存在资金年底集中支付和跨年支付的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 2.0 系统根据用

户需求实际情况及时完善更新；优化资金申请、审核、拨付流程，均衡安排资金申报时间节点，加强与人社、财政业务部门衔接，及时拨付预算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881.1	执行数:	104.91	
	其中-财政拨款:	2881.1	其中-财政拨款:	2168.39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贯彻落实好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促进就业创业的作用。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1.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2.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3.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4.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5. 符合政策规定的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比例	1. ≥ 100 人 2. ≥ 500 人 3. ≥ 1000 人 4. 35 人 5. $\geq 95\%$	1. 268 人 2. 650 人 3. 1781 人 4. 1040 人 5. $\geq 95\%$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1.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2.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3.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4.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5.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geq 95\%$	$\geq 95\%$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1.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2.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3.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1. 1000 元 2. 800 元 3. 1650 元	1. 1000 元 2. 800 元 3. 165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3. 就业困难对象就业人数， 4. 城镇登记失业率， 5. 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	1. 5000 人 2. 1200 人 3. 450 人 4. 4.2%以内 5. 保持基本稳定	1. 城镇新增就业完成 6227 人； 2.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完成 1905 人； 3. 就业困难对象就业人数完成 668 人； 4. 城镇登记失业率 3.9%以内； 5. 保持基本稳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2.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1. $\geq 95\%$ 2. ≤ 2 起	1. $\geq 95\%$ 2.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2.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1. $\geq 85\%$ 2. $\geq 90\%$	1. $\geq 85\%$ 2. $\geq 90\%$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三支一扶”“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就业创业补助资金”三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一般公共服务-人力资源事务-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指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等方面的开支。

6. 教育-职业教育-中专教育：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补助。

7. 社会保障和就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运行：指单位的基本支出，主要包括有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支出、日常办公费用等公用支出等。

8. 社会保障和就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市内改造工程及食堂改造工程审计尾款。

9. 社会保障和就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业务管理：指社保业务档案软件和服务器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主要是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指新中国成立前老干部补助及财政拨款项目非专审资金（公招公开遴选、单位保安服务、大楼水电、档案整理等相关）等。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行政单位离退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就业补助-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指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离退休人员医疗费等。

18.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

19. 节能环保支出-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扶贫-社会发展：代缴困难群众居民养

老保险个人缴费。

2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指单位全年住房公积金支出。

2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4.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1 年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行政机关、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和事业机构，其中人社局机关设置8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规划财务与基金监督股、就业创业指导股、社会保险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专业技术人员与职业技能管理股、劳动保障监察股；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的设置：广汉市社会保险事务中心、广汉市就业服务管理局；事业单位机构的设置：广汉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局、广汉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广汉市人事档案馆、广汉市人力资源信息网络中心、广汉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院。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德阳市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制度。编制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改革方案，制定相关政策措施、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人力资源市场的综合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建立全市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发展规划、促进就业创业扶

持政策、就业援助制度，并负责指导、监督和管理。

4、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办法和全国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贯彻落实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参与建立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制定相关制度、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督促企业参加工伤保险。

5、负责就业、失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失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负责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建立完善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组织机构，承办全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方面的行政管理事务，负责管辖范围内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仲裁、调解工作。负责劳动关系行政管理工作，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贯彻落实劳动关系政策，贯彻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贯彻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依法督促用人单位在劳动用工、合同签订与履约时，载明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等条款。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7、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综合管理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贯彻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全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综合管理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推荐及管理工作，

牵头专家下基层管理服务工作中，贯彻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和留学人员的相关政策。组织拟订全市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指导全市技工学校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贯彻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体系。

8、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人才管理工作。将安全生产责任履行情况作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惩、考核的重要内容。

9、组织实施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政府表彰奖励工作，承担评比达标表彰等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

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和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并推动相关政策的贯彻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负责将安全生产纳入农民工技能培训内容。

12、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内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13、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4、按照本部门权责清单履行相关职责。

15、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6、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

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17、与市行政审批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划转事项的行政审批工作，市人社局负责划转到市行政审批局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截止2020年底，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现有编制数94人，其中行政编制17人。事业编制77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41人，一般事业人员36人）。在职人员总数84人，其中行政人员15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30人，非参公事业人员39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5040.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39.36 万元（年初预算数 1977.79 万元，追加 3061.57 万元）；非财政拨款收入 1.2 元。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5039.36 万元，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 5653.78 万元减少 614.42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5473.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5.51 万元，项目支出 3898.39 万元。2020 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977.79 万元，追加 3496.11 万元，增加的主要是增人增资，按政策规定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离退休人员抚恤金等；收入、支出比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三支一

扶人员经费、代缴困难群众居民养老保险、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等项目的中央、省级、市级资金按照上级来文时间在年中使用时通过追加的方式拨入。

因本级财政安排的三类人员、残疾人员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资金预算下达的功能科目为 2083001-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8.36 万元,后因在决算上报审核中,该功能科目仅财政部门使用,故最终决算报表中分别对应调整减少本单位决算收入、支出及项目支出 28.36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预算管理。

2020 年预算编制时,我局根据预算安排、年初工作计划以及人社具体工作实际,制定 2020 年度部门绩效目标。

1、预算编制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和市级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科学合理编制预算。2020 年度收入总计 5040.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39.36 万元(年初预算数 1977.79 万元,追加 3061.57 万元);非财政拨款收入 1.2 元。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5039.36 万元,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 5653.78 万元减少 614.42 万元。。

2、预算执行情况。

广汉市人社局按照市财政的要求,认真总结经验,及时上报相关的用款计划,分月、分季度上报相应计划,待财政审核通过后,严格按计划执行,各季度执行情况良好。

一是加强支出控制、及时预算动态调整:对本年度相应用款进行及时清理和处理,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证相符,先有预算再有支出的原则,及时处理相关事务;对单

位涉及的经常性项目、一次性项目和基建项目等的绩效目标进行梳理和分析，及时上报相关报表；对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助、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和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等年支出超过 100 万的专项预算提前细化，分科目上报，做到收支平衡。

二是执行进度及预算完成情况：2020 年度收入预算总额 5930.99 万元（当年收入 5012.2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918.79 万元），预算执行金额 5445.55 万元，执行率为 91.82%，年末结转结余 485.44 万元。基本支出结转资金 112.89 万元主要构成：跨年未支付相关支出；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资金 372.55 万元主要构成：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结转的上级拨入的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254.3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发展和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3、其他情况等

（1）管理制度建设方面。财务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及上级有关部门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以及机关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实行会计核算和账务管理制度上墙；严格报账程序、严格票据审核，减少现金支付，认真做好会计核算；积极配合各级监督检查和审计。内控制度管理方面：一是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其他班子领导为成员的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由局政策法规股牵头协调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工作，各股室、各直属局为内控制度的具体执行机构，积极配合相关工作；二是梳理主要经济业务管理制度及流程，并针对预（决）算管理、经费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和合同管理等6个业务模块做了具体的要求；三是加强宣传、培训、学习，共同

参与，提升职工内控意识和执行力；四是注重内控制度的更新完善。

（2）资产管理方面。按文件要求进行固定资产的采购、移交、报废等相关工作，保证单位固定资产的配置“数量不超编、金额不超标”。同时加强国有资产的动态管理，由办公室和局财务室合作牵头，各行政股室和经办机构确定资产管理人，成立一支相对稳定的国有资产管理队伍，落实责任、层层压实，及时更新资产使用、存放等相关信息，并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

（3）“三公”经费控制方面。“三公”经费总额决算数14590.00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

（4）政府采购方面。2020年全年政府采购预算202.15万元，全年实际采购金额200.359万元：货物类121.039万元，服务类79.32万元（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辅助性工作服务采购29.53万元，2020-2021创新创业活动服务费49.8万元）；所有采购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制度实施并备案，依法公开公示并接受群众监督。

（5）信息公开方面。我局严格按照财政安排以及预算法等相关要求，财政批复后的规定时间内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预决算信息数据和重要事项说明。

（二）结果应用情况。

2020年，我局整体支出5445.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75.52万元，项目支出3870.13万元，做好了就业促进、脱贫攻坚、社会保险、人事人才、劳动维权、构建群众满意的人社公共服务体系、党风廉政等工作，保障人社发展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提高服务质量和公众满意度。

本单位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将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于完善政策、改进管理、预算挂钩等的。并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广汉市人社局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无不良记录及违规违纪行为，预算支出和决算支出情况相符。部门基本支出保障了机关日常工作运转、部门职责职能的正常运行；项目资金预算完成目标任务，确保了经济、社会效益。按照自评表综合得分 96 分。

（二）存在问题。

1、预算执行率 91.82%，原因：年末结转结余 485.44 万元，其中因 12 月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保补贴等需跨年支付项目导致结转到下年使用的上级拨入的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254.31 万元，占比 52.39%。

2、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集中在下半年，存在年底集中支付现象，原因为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第四季度资金申请时间节点多在 12 月中下旬，导致审核、拨付的时间紧张。

3、国有资产动态管理较弱，不能使用的资产不能及时报废核销，原因：国有资产管理意识普遍不高，人社局资产

性质来源较复杂，没有资产专管员，单位内部成立的资产管理小组的作用未发挥出来。

（三）改进建议。

1、从上至下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加强和财政业务部门衔接，及时按时拨付预算资金，改变预算编制“重申报轻执行”的状况，提高预算执行质量。

2、重视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充分发挥国有资产管理小组的带动作用。

3、进一步完善相应制度建设和规范账务管理。

附件 2

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支一扶”计划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我市成立有广汉市“三支一扶”协调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与职业技能管理股，同时安排专人负责“三支一扶”日常工作和招募工作，并做好生活补贴发放、考核、离职等日常管理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照国家人事部 2006 年颁布的第 16 号文件《关于开展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工作的通知》通过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招募大学生在毕业后到农村基层从事支农、支教、支医和扶贫工作。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管理按照《四川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川财社〔2017〕1 号）实施。用于支付在岗“三支一扶”生活补贴（含缴纳五险一金）、一次性安家费、招募体检费等。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各级专项资金的使用坚持“统一管理、科学分配、规范使用”的原则。资金由中央财政、省级财政、县级财政共同负担。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是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和就业优先战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农、支教、支医和扶贫工作，推动基层经济社会发展的高校毕业生基层服务项目。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进一步加强我市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扶贫、支医和扶贫工作，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保障其生活待遇。为更好地促进“三支一扶”在农村基层发挥作用，激发“三支一扶”人员干事创业的热情，引导和鼓励更多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就业和服务。通过“三支一扶”项目，一是缓解高校毕业生就业压力，增加扎根基层、服务人民、报效祖国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二是为基层工作建设注入新鲜血液；三是有利于培养一批既有科学文化知识、又有基层工作经验和强留社会责任感的优秀青年人才队伍。

具体目标：科学预算“三支一扶”生活补贴、五险一金、一次性安家费等资金；随时准确掌握“三支一扶”在岗人员

实际情况，及时做好离职人员五险一金减少工作，每月按照实际在岗服务人员准确发放生活补贴、缴纳五险一金。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 自评步骤

听取项目情况介绍 → 查看原始账证资料，收集相关制度、措施和管理办法等资料，了解项目实施与管理情况等 → 采用比较法、社会公众评判法等，对相关定量指标、定性指标与实际进行分析，审核完成情况 → 结合收集的资料，对考核资料和数据进行综合分析评价，撰写评价报告。

2. 评价方法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和实施效果比较，定性和定量相结合、优先定量的评价方式，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社会公众评判法：通过抽样调查对项目资金使用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

3. 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体系结合“三支一扶”项目实际情况，分别从通用指标、共性指标、特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四个方面，完成对该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果、项目效果、项目管理

和项目绩效的表述，通过分析评分的方式全面评价项目的投入、产出和效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四川省、德阳市统一工作安排，及时申报专项资金，并经中央财政、省级财政批复。

每年按照市财政局预算工作安排，结合在岗人员情况、次年拟招募“三支一扶”数量、保险标准调整等情况，科学预算。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标准按照每人每年 2.5 万元、省级财政补助标准按照每人每年 1.1 万元进行补助；中央财政对新招募且在岗服务满 6 个月的“三支一扶”人员给予每人 3000 元一次性安家费补助；省级财政对新招募人员体检按每人 460 元的标准给予补助。

省级“三支一扶”计划示范培训，由中央财政按每人每年 3000 元的标准安排培训经费；其他“三支一扶”计划岗前和在岗人员培训，由省级财政按每人每年 1500 元的标准予以补助，培训由德阳市承办。

“三支一扶”工作生活补贴，参照我市乡镇事业单位从高校毕业生中新聘用工作人员试用期满后工资收入水平确定，按月发放。工资收入包括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

资和津贴补贴四部分。

中央财政、省级财政补助后不足部分由县级财政负担。

2. 资金到位。

按照四川省、德阳市统一工作安排，及时申报专项资金，资金到位后专账管理。

2020 年该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122.1 万元（其中上级安排资金 77.1 万元，本级资金安排 45 万元），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

“三支一扶”专项资金由中央财政、省级财政、地方财政共同负担，2020 年该项目资金年度预算 122.1 万元，当年实际支付 114.29 万元，执行率 93.61%，年末结转结余 7.81 万元。专户专账，资金拨付均通过银行转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资金管理按照《四川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川财社〔2017〕1 号）实施，每月及时按标准经由财政大平台国库集中直接支付到“三支一扶”人员银行账户，按时足额缴纳五险一金，未出现错发、漏发等情况。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超范围使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三支一扶”计划主要涉及新招募和日常管理两项主要

内容。2020 年根据各单位需求,, 计划招募岗位 7 个。根据四川省德阳市统一要求, 我市全面做好招募网上报名资格审查、面试、体检、公告发布、签订协议、岗前培训等工作, 并完成了招募任务。2020 年我市新招募“三支一扶”大学生共计 7 人, 其中扶贫 6 人、支医 1 人, 新招募人员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同意全部到位上岗。日常管理工作方面, 加强与各镇联系, 掌握“三支一扶”人员实时动态, 做好各项服务工作。

(二) 项目管理情况。

已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考核制度、生活补贴发放制度。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通过 QQ 群、电话回返、不定期现场走访等形式, 实时掌握“三支一扶”人员在岗情况, 同时实行离职审批制度, 确保生活补贴准确发放。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2020 年 1 月至 12 月, 完成“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贴发放, 发放人次 195 人次, 合计 588475.4 元; 发放 2019 年绩效 39 人次, 合计 232651.5 元; 发放一次性安家补助 6 人次, 合计 12000 元; 发放 2019 年年度考核优秀奖励 3 人, 合计 4500 元; 按月足额缴纳五险一金; 办理离职 14 人。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历年“三支一扶”志愿者在乡镇劳动保障、扶贫、计划

生育、财务、党务、农业、基层医院等岗位服务，他们在各自的岗位上默默工作，奉献青春，为我市基层农业、扶贫、卫生等事业补充了新鲜血液，充实了基层队伍，为基层各项事业发展做出了贡献，得到了群众和基层干部的高度认可。我局将继续做好“三支一扶”各项工作，助推广汉市经济、社会发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自评分析，三支一扶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目标明确、资金使用规范，因项目绩效目标未细化且存在“三支一扶”大学生服务期满去向问题，故按规定评分 98 分。

（二）存在的问题。

“三支一扶”志愿者服务期满去向问题。服务人员就业意向首选机关事业单位，目前期满流向主要是考入机关事业单位。针对这种形势，应加强“三支一扶”就业培训，开阔就业意识、增强就业技能、拓宽就业去向。

（三）相关建议。

按照《四川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落实各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同时进一步完善“三支一扶”考核制度，真正做到准确、客观评价“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服务期间德才表现和工作业绩，充分发挥“年度考核”激励先进作用；同时保障“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权利，做到应参训全部参训，增强就业技能、拓宽就业去向。

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为了便于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开展，广汉市社会保险事务中心统一组织实施相关工作，由社保中心离退休人员服务股具体牵头实施。

管好用好社会化管理服务专项资金，严格退管资金使用范围；退休人员的资格认证；退休人员的文体活动；退休人员的生病住院探望；80岁以上老人的生日祝贺；困难退休人员的慰问及空巢老人的帮扶等经费开支。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德阳市本级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补助经费管理服务补助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广汉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补助经费管理办法》。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管理办法：2011年7月，依据《德阳市本级企业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补助经费管理服务补助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制定了《广汉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对社会化管理服务专项资金的用途，社会化管理服务报账流程都做了明确的规定。为我市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落实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广汉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对社会化管理服务专项资金的用途，社会化管理服务报账流程都做了明确的规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专项核算，接受社会监督，开展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活动（春节慰问、重阳节慰问、生存认证、日常生日慰问等），由广汉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现为广汉市社会保险事务中心）统一组织实施。

支付方式：乡镇、社区开展退管活动，垫付所需资金，等开展完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后，凭发票、活动凭证、公示照片等到广汉市社保中心离退休人员服务股审核，审核后再上报主管部门广汉市人社局财务和基金监督股，再由其报广汉市财政局审批支出转账给乡镇，社区。财务管理以报账制为主，促进了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适度倾斜关注高龄人员。对 80 岁高龄以上的退休人员，每年可组织看望一次生日祝贺慰问活动。适度倾斜慰问特困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和探望生病住院的退休人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管好用好社会化管理服务专项资金，严格退管资金使用范围；退休人员的资格认证；退休人员的文体活动；退休人员的生病住院探望；80岁以上老人的生日祝贺；困难退休人员的慰问及空巢老人的帮扶等经费开支。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项目总体目标。在全市范围内建立起制度完善、组织健全、管理科学、服务优良、监管到位，与人口老龄化进程相适应、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协调的企业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体系。

具体绩效目标：推动我市每年的企业离退休人员资格认证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杜绝了冒领养老金的现象。为我市80岁以上退休人员送上生日的祝福；对我市生病住院退休人员进行慰问，为我市困难退休人员送上了慰问品及慰问金，为我市空巢老人建立了一对一帮扶。为了丰富退休人员的文体生活，每年组织乡镇、社区开展丰富的文体活动。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本项目资金由广汉市财政局于年初下预算至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由其下属社保经办机构实施日常管理服务工作，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 自评步骤。

听取项目情况介绍 → 查看原始账证资料，收集相关制度、措施和管理办法等资料，了解项目实施与管理情况等 → 通过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对相关定量指标、定性指标与实际进行分析，审核完成情况 → 结合收集的资料，对考核资料和数据进行综合分析评价，撰写评价报告。

2. 评价方法。

通过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了自评结论。

3. 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体系结合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项目实际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立项、项目目标）、项目管理（资金分配、资金使用和项目执行）、项目绩效（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三个方面采用计划标准设定。综合考虑项目背景、项目意义、项目范围、财力扶持和资金拨付、项目流程等，根据绩效评价原则及各项资金特征，结合工作实际，设定各类指标，通过分析评分的方式全面评价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年初由社保经办机构编制预算使用方案，市财政局审核并报市人大批准。支出结合工作的开展，所有的支出项目限定在规定的范围内。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项目资金当年实际安排资金105.5万元（其中市德阳市级安排4万元），上年结余6.36万元，当年实际共支付111.86万元，执行率100.00%，消化了上年结转结余6.36万元，2020年无结转结余。

2. 资金到位。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项目资金 2020 年实际安排资金 105.5 万元（其中市德阳市级安排 4 万元），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

资金使用方向：走访慰问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市本级高龄、重病、死亡、特困对象的走访、慰问、吊唁等；退管活动，主要包括重阳节活动以及平时组织乡镇、社区为退休人员开展各类活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依据《德阳市本级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补助经费管理服务补助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结合我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实际，制定了《广汉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对社会化管理服务专项资金的用途，社会化管理服务报账流程都做了明确的规定。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合理规范使用该项目资金，不超范围使用资金。该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广汉市社会保险事务中心统一组织实施相关工作，由社保中心离退休人员服务股具体牵头实施。

财务管理以报账制为主：乡镇、社区先垫付一定的金额，等开展完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后，凭发票、活动凭证、公示照片等到广汉市社保中心离退休人员服务股审核，审核后再报主管部门广汉市人社局规划财务与基金监督股，由其报广汉市财政局审批支出通过国库集中直接支付的方式拨付给乡镇、社区。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开展业务经办工作，严格签字及审批流程，严格管理工作人员经办权限，做到了权责分明、责任清晰。

（三）项目监管情况。

1. 严格经费管理。社会化管理服务专项经费的管理，由人社局纳入“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专项经费专帐核算”，专户储存，专款专用，各乡镇要建立管理台帐，实现“报账制”管理，每年按季度，经社保中心退管科审核后，报人社局规划财务与基金监督股据实通过国库集中直接支付的方式拨付至各乡镇、社区。

2. 强化责任追究。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补助经费严禁用于与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无关的其他方面支出，要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监督机制；不得截留，

挤占、挪用、贪污和擅自扩大使用范围，对违规操作的，一经发现，严厉追究部门（单位）主要领导和有关工作人员。

3. 加强经费审计。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专项经费使用管理情况，市人社局、市财政局随机对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补助经费使用管理情况进行抽查，并通报检查结果，确保专项资金进行安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0年全年，企保为10万余人发放养老金近20亿元，社会化发放率100%；生日祝贺8235人、住院探望51人、丧事慰问39人；因疫情原因，未开展退管活动。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项目资金 2020 年实际安排资金 105.5 万元（其中市德阳市级安排 4 万元），到位率 100%。资金使用方向：走访慰问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市本级高龄、重病、死亡、特困对象的走访、慰问、吊唁等；因疫情原因，未开展退管活动。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项目效率，通过对生病住院退休人员、困难退休人员进行走访慰问，满足老人诉求，社会反响好；借助网络平台进行资格认证，丰富和人性化了年检方式，有助于推动我市企业离退休人员资格认证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杜绝了冒领养老金的现象。

二是项目社会效益，通过社保机构对企业离退休人员的

社会化管理服务，树立了政府的公信力，维护了社会的公平性，促进了社会的和谐稳定。每逢节假日开展各式各样的活动，有助于增进退休人员之间的交流，丰富了老年人文体生活，提高了幸福指数。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自评分析，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目标明确、资金使用规范，项目管理较为规范、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因存在经费保障不足导致资金跨年支付问题和因疫情影响未开展退管活动，影响了该项工作的年底有序推进，使得项目资金受益群众满意度上的扣分，故本次自评得分96.76分。

（二）存在的问题。

1. 人员力量薄弱。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落脚点在于乡、镇（社区）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大部分乡、镇（社区）退管服务工作没有专职管理人员，这些工作人员身上还兼有社保、就业、民政等其他工作，人员轮换快，工作量大，事务繁杂，导致无暇专注于该项工作，加之缺乏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服务意识不强，业务素质不高，服务水平跟不上，与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要求极不相称。

2. 基层平台硬件设施与社区工作量不相适应。社区办公活动场所匮乏，很多社区只拥有几间简单的办公室，但每个社区老年服务对象少则几十人，多则成百上千人，导致退休人员开展经常性文体活动的场所紧张，同时与之相配套的生

活休闲服务设施匮乏，这在硬件设施方面给退管工作有序开展造成阻碍。

3. 文体活动开展不够，形式单一。快乐生活，健康长寿，是退休职工共同追求的目标，他们参与快乐、寻找快乐、创造快乐的主动性、积极性是很高的。喜欢参加的兴趣爱好活动有书法、绘画、唱歌、跳舞、下棋、打牌、摄影等传统的娱乐项目方面，但由于缺乏活动场所和活动器材，退休职工很多空闲时间，主要靠看电视打发。加之大多数老年人由于受传统家庭养老观念的影响，社区大家庭的观念尚未形成，仍然局限在家庭、亲友这一狭窄的社交圈之内，不愿意走出家门参加社会活动。还有老年人能参与的活动开展较少，无法满足新时期企退人员多样化、复杂化、个性化的需求。

4. 社会化管理经费严重不足。近年来，离退休人员大幅度增加，而社会化管理服务专项资金却没有增加，造成资金缺口严重加剧。

（三）相关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

1. 加强队伍建设，实现管理服务专业化。数量上，现有退管工作人员要适当增加。质量上，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培训主要分为两个层次：（1）采取各种形式，举办短中期的专业和综合类学习班，进行常规的业务培训；（2）为适应时代的发展和部分离退休人员的高层次需要，还要着手培养高级养老服务与管理专业的人才队伍，例如：培养有关生活护

理、心理护理、医学护理的高级护理员，培养具有对老年休闲活动进行策划、管理及老龄产业开发能力的技术管理人才。

2. 完善社区硬件设施，为退管工作提供硬件保障。(1)、落实活动场地，通过划拨土地新建、原社区服务场所改扩建、租用企事业单位原非营利性生活娱乐场所等方式，切实解决退休人员活动场地过小的问题。(2)、完善文体活动设施，根据开展各社区所需开展的科教、文体、法律、卫生活动的实际情况，配置与之相适应的活动设施、健身器材等，以满足退休人员参加社区活动的需求。(3)、以基层平台标准化、规范化、网络化建设为契机，给社区配置电脑、打印机、传真机、文件柜等办公设施，以便捷社区工作，提供优质服务。

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广汉市就业创业促进中心是广汉市人社局的下属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编制数 8 人。根据《德阳市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办法》，为改善就业环境，扩大就业规模，提高就业人员的就业技能，促进就业创业，实施本项目。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一是资金立项合规，依据充分。专项资金严格按照《德阳市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设立。二是资金申报过程科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相关要求。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管理办法：《德阳市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对补助资金的申报、审核、拨付、监管、公示等进行规范。广汉市就业创业促进中心是该项目的具体实施单位，负责补助资金的申报受理、审核、公示，采用国库集中支付

的方式进行资金的拨付，广汉市人社局、财政局共同对补助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各项补贴资金严格按照《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专款专用，无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政策，重点支持就业困难人员、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大学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群体就业创业，同时兼顾其他各类群体，促进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发挥政策执行部门、用人单位促进就业、稳定就业的主动心个，调动城乡劳动者提升能力、主动就业、积极创业的积极性。中央、省级和市县补助资金，由各级单位根据本地实际统筹安排使用，重点用于就业创业领域最急需、最迫切的项目，并强化绩效管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属民生项目，我市主要将该项目资金用于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助）、创业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扶持公共就业服务等方面。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2020 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5950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目标任务 12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目标任务 45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9%以内。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目标任务 5800 人次，支出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 830 万元。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 自评步骤。

听取项目情况介绍 → 查看原始账证资料，收集相关制度、措施和管理办法等资料，了解项目实施与管理情况等 → 通过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对相关定量指标、定性指标与实际进行分析，审核完成情况 结合收集的资料，对考核资料和数据进行综合分析评价，撰写评价报告

2. 评价方法。

通过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了自评结论。

3. 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实际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立项、项目目标）、项目管理（资金分配、资金使用和项目执行）、项目绩效（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三个方面采用计划标准设定。综合考虑项目背景、项目意义、项目范围、财力扶持和资金拨付、项目流程等，根据绩效评

价原则及各项资金特征，结合工作实际，设定各类指标，通过分析评分的方式全面评价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0 年该项目财政实际安排资金 2266.58 万元，上年结余 701.85 万元，当年就业创业补助资金按照每季度分九批申报实际共支付 2714.1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为 254.31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2020 年我市共筹集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2266.58 万元，其中中央、省财政下拨 2204 万元，市、县财政筹集 62.58 万元。

2. 资金到位。

2020 年我市共筹集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2266.58 万元，其中中央、省财政下拨 2204 万元，市、县财政筹集 62.58 万元。上年结余 701.85 万元。

3. 资金使用。

2020 年支出 2714.12 万元，其中公益性岗位及用人单位吸纳就业援助对象社保补贴和岗位补贴支出 1794.09 万元，灵活就业社保补贴支出 52.33 万元，就业创业服务补助支出 282.44 万元，职业培训补贴支出 40.48 万元，就业见

习补贴支出 86.54 万元，求职创业补贴 307.14 万元，其他就业补助 151.1 万元（其中创业补贴 75 万元，创业场租补贴 3.6 万、创业吸纳就业奖励 2.4 万、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 3.7 万、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13.4 万，就业扶贫基地一次性奖补 17 万，创新创业园区（孵化基地）复核孵化奖励 36 万）。截至年末滚存结余 254.31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根据项目用途，统一管理，专款专用。由各单位或个人向就业创业促进中心提出申请，并按规定提交相关申请资料，经就创中心审核、公示，人社局复核并过局党组会议后，向财政局提出资金划拨申请。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拨付到申请单位或申请者本人在银行开立的账户。就创中心各股室对所负责的补贴项目进行监管，人社局对申报情况进行抽查。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广汉市就业创业促进中心对该项目资金具体实施。各项就业指标任务下达各乡镇并纳入年终考核，将任务层层分解，要求各乡镇对城镇新增就业人数进行实名制管理，将相关人员数据及时录入四川省就业服务管理系统；同时与社保部门沟通对接，用人单位在给新员工参保之前需先到就业失业登记股进行备案，新增人员录入就业服务管理系统进行就业登记。

（二）项目管理情况。

各项补贴资金严格按照《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专款专用，无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做到专款专用。按照国家就业政策和就业创业补助资金使用范围、对象、标准，对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的支出项目、支出标准和支出程序进行审核把关，据实核算。广汉市就业创业促进中心受理、初审各项就业性补贴，确保政策兑现。各项补贴资金申报资料和手续按要求做到齐备，审批程序严格按照规定执行，资金拨付及时，台账资料完整，确保专项资金安全。

（三）项目监管情况。

1. 制度保障。《德阳市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德市财规[2019]3号），对补助资金的申报、审核、拨付、监管、公示等进行规范。《关于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广人社发[2021]20号）及《关于做好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广人社发[2021]21号）对公益性岗位和乡村公益性岗位的使用管理做了具体的规定。

2. 广汉市就业创业促进中心，针对补贴项目申报单位或个人现场实地检查：每年对公益性岗位人员在岗情况进行现场抽查、培训学校开班情况进行现场抽查、创业补贴申报个人的实体店面情况等进行现场抽查等

3. 广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就业创业指导股在每批资金拨付前进行抽查，局规划财务与基金监督股不定期对资金进行抽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0 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 6184 人，完成 123%，失业人员再就业 1905 人，完成 158%，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668 人，完成 148%，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49%以内。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16383 人次，支出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 1052.24 万元，分别完成德阳市下达任务数的 262.36%，103.92%；完成省定民生实事任务资金数的 162.7%。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0 年共 102 人享受灵活就业社保补贴，1781 人享受公益性岗位安置，1040 人享受就业见习补贴，2048 人享受求职创业补贴，134 人享受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103 人享受创业补贴，企业吸纳 177 人，16 人享受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均为小微企业吸纳。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自评分析，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目标明确、资金使用规范，项目管理较为规范，贯彻落实好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促进就业创业的作用，自评得分94.5分。

（二）存在的问题。

1. 四川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管理信息系统 2.0 不够完善。今年初使用系统以来，由于前期系统不断完善更新，个别职业培训机构在系统的使用上还存在问题，重点群体个别人员信息录入还不够系统还不完善。比如确有就业能力和培训需求、未按月领取退役军人员可以纳入职业培训范畴，但系统在识别过程中识别为超龄人员；送培训下乡过程中，参训农民工人员流动性大，在系统提交开班培训后，班级人员增加和减少上不能操作。

2. 部分用人单位对技能人才重视程度不高，城乡劳动者参训积极性不高职工多样化的培训需求难以满足。

3. 部分资金拨付不及时，特别是职业培训补贴，影响培训机构积极性

4. 资金使用进度不均衡，存在资金年底集中支付和跨年支付的现象。

（三）相关建议。

1. 建议 2.0 系统根据用户需求实际情况及时完善更新。

2. 优化资金申请、审核、拨付流程，均衡安排资金申报时间节点，建加强与人社、财政业务部门衔接，及时按时拨付预算资金。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